

# 龙南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

## 关于印发《在全市开展政务服务“六减一增” 专项提升行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市直、驻市各有关单位：

经研究，现将《在全市开展政务服务“六减一增”专项提升行动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

# 在全市开展政务服务“六减一增”专项提升行动实施方案

为进一步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优化营商环境，根据赣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《关于印发〈在全市开展政务服务“六减一增”专项提升行动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赣市政务字〔2021〕4号）精神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现就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政务服务“六减一增”（减环节、减材料、减证明、减跑动、减时限、减费用、增加政务服务透明度）专项提升行动制定方案如下。

## 一、工作目标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，以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为抓手，坚持问题导向，进一步精简办事环节、压减办事材料、减少证明材料、减少跑动次数、缩减办理时限、减轻办事费用、公开政策及解读，推动政务服务标准化、规范化、便捷化，让一流营商环境成为龙南的金字招牌，助推我市高质量跨越式发展。

## 二、主要任务

坚持问题和群众需求导向，从高频事项入手，严格按照“六减一增”工作要求，对全市范围内非即办件事项进行全面梳理，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、便捷化。

**（一）减环节。**梳理事项办理所需的各个流程环节，重点破解事项“半下放”“明放暗不放”“授权不充分”等难题，争取将现有

审批环节压缩 20%以上。

1. 规范事项办理流程。对法律法规没有明确规定的办事程序，按照“应减尽减”的原则，将不必要的环节全部取消。
2. 完善审批授权机制。清理“半下放”“明放暗不放”“授权不充分”的事项，提升首席代表或股室负责人权限。
3. 加强线上流转审批。推进跨部门、跨层级事项线上流转，完善管理制度衔接，精简办事环节，提高办事效率。

**(二)减材料。**梳理企业群众办理过程中需要提交的各类申请材料，对材料的必要性进行论证，逐项明确取消、保留或调整的清理减并措施，争取将需要提交的材料数量压缩 30%以上。

1. 对各类兜底的“其他材料”“有关材料”等模糊条款，加以明确，对前面流程已收取的材料，不得要求申请人重复提交。
2. 对通过数据共享能够获取的，不得要求申请人提交；应由部门调查核实的信息，不得要求申请人提供。
3. 对上级部门已明确清理取消的证明材料，不得要求申请人提供。

**(三)减证明。**紧盯“奇葩”证明、循环证明、重复证明等现象，着力解决无法律依据的无效证明，随意在法定证明事项之外新增证明问题。

1. 取消无依据证明事项。按照“谁制定、谁清理，谁实施、谁清理”的原则，对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设定的证明一律取消，对地方性法规设定的证明尽可能取消，对国家和省、市已明确取消的证明立即取消。

2. 推行承诺制替代证明。逐一对各类事项进行梳理对标，对符合条件的推行承诺制替代证明材料，审批部门与监管部门加强互动，对监管中发现未按承诺履行的，列入黑名单。

3. 实行证明事项清单制。各部门要建立证明事项清单动态调整机制，并逐项列明办事场景、证明事项名称、事项类别、设定依据、开具单位等内容，实时对外更新公布本部门证明事项清单。

**(四) 减跑动。**对已梳理公布的“最多一次办结”的事项进行自查，核实公布的事项是否真正能实现“一次不跑”或“只跑一次”。

1. 推进“一门办”。结合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，整合各类政务服务事项，依申请类政务服务事项做到“应进必进”，实现“进一扇门，办所有事”。

2. 拓展“线上办”。拓展全市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功能，推动“赣服通龙南分厅”4.0提档升级，实现更多事项“全程网办”。

3. 落实“就近办”。拓展24小时自助服务辐射面、推行免费邮寄等方式减少企业群众办事跑动次数，实现企业群众“就近办”。

**(五) 减时限。**结合减环节、减材料等措施，进一步压缩办理时限，争取各类承诺事项在现有办理时限的基础上再压缩30%以上。

1. 深化“一窗”综合受理。建设完善“一窗受理”平台，2021年12月底前，部门系统逐步接入一窗平台，实现全过程调度政务服务申请、审批、监管和服务。

2. 试行“豁免清单”制度。对部分低风险及形式性审批和政务服务事项，采取直接豁免、告知承诺制、备案等方式提升审批效率。

3. 推行“一件事、一次办”。从企业群众办成“一件事”角度

出发，制定“一件事”操作规范，再造审批流程，实行“一表申请、一套材料、一次提交、限时办结”。

**(六)减费用。**梳理各类事项需缴纳费清单，站在办事人角度，着力减少企业群众办事成本、交通成本、资料成本等。

1. 规范收费项目。全面规范各类收费事项，严格落实收费公示制度，对各种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收费事项，全部予以取消。

2. 推行政府买单。采取新办企业首套公章免费，免费快递证照，免费开放中介超市，区域评估政府买单，涉审专家评估、勘验政府买单等措施，降低企业群众办事成本。

3. 减免收费事项。对需要提供原件的事项，不得要求提供复印件，确需留存的由办事部门自行复印；对事项“工本费”进行梳理，最大限度的予以精减，以“小减免”推动办事人满意度“大提升”。

**(七)增加服务透明度。**增加政务服务公众参与度，提升政务服务信息获取便利度，提高政务服务工作透明度。

1. 建立信息公开制度。做好政策公开及解读工作，及时在线上和政务服务大厅公开审批依据、办事指南、业务流程和办事进度，方便企业群众及时获取政务信息。

2. 完善“好差评”机制。按照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工作要求，全力推进政务服务事项、评价对象、服务渠道和差评整改全覆盖，提升群众满意度。

3. 畅通沟通参与渠道。发挥12345热线作用，配合进一步优化整合各类政务热线，当好政务服务“总客服”，解决好群众身边“急难愁盼”问题。

### **三、实施步骤**

#### **(一) 摸底梳理阶段（5月31日至6月8日）**

各部门要认真对本部门承诺事项的办事环节、材料、证明、跑动、时限、费用和服务透明度情况进行摸底，并逐项完成《政务服务“六减一增”专项提升行动成效表》（附件2）压减提升前有关要素的填写。

#### **(二) 论证汇总阶段（6月8日至6月28日）**

根据摸底梳理情况，各部门要清理不合理、不规范的要素，对清理结果进一步论证，同时根据论证结果进行集中整改，逐项完成附件2压减提升后有关要素的填写，并将表格盖章扫描版及可编辑电子版于6月28日前报送至市政务服务办邮箱。

#### **(三) 公示落实阶段（7月1日至7月15日）**

各部门在完成自查清理后，要及时更新办事指南，并对外公示，积极引导企业群众按照清理后的新办事指南进行办理，确保“六减一增”专项提升行动落到实处、取得实效，并将本部门开展“六减一增”专项提升行动有关做法及成效形成情况汇报（附件4）于7月20日前报送至市政务服务办邮箱。

### **四、工作要求**

**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**各部门要高度重视，认真研究部署，进一步细化工作步骤，明确分管领导、责任股室，确保责任到人、任务落地。

**(二) 加强监督检查。**“六减一增”专项提升行动由市政务服务办牵头，各相关部门要积极配合、合力推进，市政务服务办将加

强过程监督，对落实不力的在年度绩效考核中予以扣分。

**(三)加强宣传推广。**各部门要进一步拓宽企业群众参与渠道，广泛宣传“六减一增”专项行动中的创新做法及成效，提升“六减一增”的社会认知度和群众认同感。

联系人：钟丽君 联系方式：3529665

电子邮箱：lnxxgw@163.com

- 附件：
1. 市直、驻市各有关单位名单
  2. 政务服务“六减一增”专项提升行动成效表
  3. 填表说明
  4. 关于开展“六减一增”专项提升行动的情况汇报(模板)

附件 1

## 市直、驻市各有关单位名单

市委统战部（民宗局）、市发改委、市教科体局、市工信局、市公安局、市民政局、市司法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住建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广新旅局、市卫健委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林业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统计局、市扶贫办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市城管局、市残联、市公安局交管大队、龙南生态环境局、市档案馆、市粮食流通中心、市供电公司、市税务局、赣州市医保局龙南分局、赣州市公路发展中心龙南分中心、人民银行龙南支行、市气象局、市烟草专卖局、市消防救援大队、市公积金中心、市社保局、市就业局、市农保局

注：市直、驻市各单位名单依据《江西省统一行政权力清单》（2020年本）梳理。

2

政务服务“六减一增”，专项提升行动成效表

填報單位(蓋章):

填表人：

联系方式：

填表时间:

## 填表说明

1. 事项名称：按照《江西省统一行政权力清单》（2020年版）事项进行填报，未列入“清单”且正在办理的事项，请在备注栏注明。
2. 事项类型：行政许可、行政给付、行政确认、行政奖励、行政裁决、其他行政权力（申请类）、公共服务类事项。
3. 环节数量：办理该事项所需环节数量。
4. 材料数量：办理该事项所需提交所有材料的总和。
5. 证明数量：办理该事项所需提交法定证明材料的总和。
6. 跑动次数：从受理到出件全过程所需跑动实际次数。
7. 法定期限：法律法规规定办理时限。（细化层级：小时/半天/天）。
8. 承诺时限：各单位对外承诺办理时限。（细化层级：小时/半天/天）。
9. 是否收费：具体办理该事项是否需要收费，如需收费，填写法定收费内容。
10. 收费标准：办理该事项的法定收费标准。
11. 提升透明度情况：主要填写三个指标。一是办事指南是否公示可查；二是事项是否可以网办；三是事项是否接入“好差评”系统。以上情况，请结合实际，均以“是”或“否”进行填报。

附件 4

## 关于开展“六减一增”专项提升行动的情况汇报 (模板)

### 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.....

.....

.....

### 二、取得的成效

.....

.....

.....

### 三、存在的问题及建议

.....

.....

.....

2021 年 7 月 X 日